附件12

**农民工工资保障金（保函）承诺书**

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：

我公司（建设单位名称： 社会信用代码： ）建设的

 项目正在办理施工许可。

现我公司郑重承诺：领取施工许可证后，我公司在十个工作日内，按照有关规定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，并向贵委提交有关凭证。

若我公司未按时兑现承诺，将主动接受行政处理或处罚。

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 联系电话：

企业经办人员（签字） 联系电话：

 年　 月　 日

注：1.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可采取转账、工程担保等方式。（具体办理方式参照办事指南）